

## 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锦江正美口腔门诊部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12日，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根据锦江正美口腔门诊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验收组信息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锦江区天仙桥北路3号附1号流星花园B座2层1号，项目设计规模日接待15人。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和仓储或其他组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建设规模日接待15人。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7年6月开工建设，2017年9月建成投运；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委托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6月9日，锦江区环境保护局以锦环审[2017]37号文下达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5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1.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33.1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种植手术室、诊疗室、清洗室、消毒室、灭菌室、牙片室）、辅助工程（接待区、接待休息区）、公用工程（供电、供水、排水、新风系统、空调系统）、环保工程（污水处理间、预处理池、卫生处理区、医疗废物暂存间）、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更衣室、卫生间）和仓储及其他（储物室、无菌库房），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单位环境管理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包括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

#### （1）生活污水

本项目医务人员等生活污水经流星花园已建 2 座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处理管网，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锦江。

#### （2）医疗废水

本项目口腔诊疗过程产生的医疗废水经项目南侧新建 1 套一体化全封闭式污水处理设施（采用“臭氧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1\text{m}^3/\text{d}$ ）处理达标后，同生活污水进入流星花园已建预处理池处理，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处理管网，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锦江。

##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医疗暂存间异味、污水处理设施异味。

### （1）医疗废物间异味

房间内采用 84 消毒液进行消毒，设置紫外灭菌灯，医疗废物使用专用塑料袋密封收集后定期清理。

### （2）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异味

医疗废水处理设施采用一体化全封闭式设备，设置专用在房间内，房间采用窗户自然通风换气。

##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室内人员活动噪声和医疗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项目医疗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在房间内，房间玻璃采用隔声玻璃，外墙体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项目产的噪声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 （四）固体废物

设置 1 间专用房间作为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采取防风雨、防盗措施，医疗废物采用密封袋封装后分类桶装收集，医疗废物暂存间采用 HDPE 膜铺底+水泥硬化处理作为重点防渗措施。诊疗室及项目内各区域设置专用医疗废物垃圾桶，用于收集医疗废物。设置生活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

## （五）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位于 2 层，采用一体化封闭式污水处理设施，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医疗暂存室地面采用 HDPE 膜铺底，再在上层使用水泥硬化+铺设耐酸碱瓷砖作为重点防渗措施。其它区域采用钢筋混凝土或水泥

硬化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微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川微克字[2019]第 010（1）号），2018 年 8 月 26 日~2018 年 8 月 27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1.废水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器出水口所测项目：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浓度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总氮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生活污水总排口所测项目：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浓度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氨氮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 2.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中最高允许浓度标准值。

##### 3.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各监测点昼间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医疗废物定期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暂未清掏，无污泥产生，

待后期清掏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作为危险废物暂存至医疗废物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保报告表，本项目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30t/a，氨氮：0.034t/a。

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总量：COD：0.205t/a，氨氮：0.02157t/a，均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的处置措施。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杨东  
张丽

王玲玲  
何晓华

李斌 陶明华

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盖章）

2019年8月12日

成都华大正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锦江正美口腔门诊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1	杨东	锦江正美口腔门诊部	院长	13778892121	
2	郭敏	锦江正美口腔门诊部	主管	18328649148	
3	王翠玲	成都市环科院	高工	13881706729	女
4	李敏	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工	1860280712	女
5	曾小娟	成都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教授	13678663515	女
6	李林	四川致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7601866668	项目经理
7	何晓玉	四川致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员	15228894827	
8					
9					
10					